

檔 號：
保存年限：

文化部 函

地址：24219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南
棟16樓

聯絡人：林育琦

電話：02-(02)8512-6641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8月9日

發文字號：文計字第11120331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111D01766021_111D2012913-01.pdf)

主旨：檢送「文化部主管112年度對地方政府補助經費分配表
(預算案)」1份，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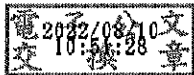
說明：

一、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8條規定辦理。

二、本部主管112年度對地方政府之計畫型補助款，未來實際分配金額將依立法院審議情形及計畫審核結果予以調整，由本部各主辦單位另行通知。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

副本：本部綜合規劃司、本部文化資源司、本部文創發展司、本部人文及出版司、本部藝術發展司、本部文化交流司、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國立傳統藝術中心、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國家人權博物館、國家鐵道博物館籌備處(均含附件)



文化部主管112年度對地方政府補助經費分配表（預算案）

單位：新臺幣千元

機關名稱	計畫項目	總計			直轄市			計畫聯絡人及電話
			經常門	資本門		臺南市	未分配數	
合計		1,993,434	731,634	1,261,800	732,861	113,723	-	
一、文化部		537,839	330,101	207,738	313,072	21,333	-	
文化部 (綜合規劃司)	1.文化發展之評估與推動	9,692	9,692	-	3,038	506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許文鴻02-85126759
文化部 (綜合規劃司)	2.辦理文化平權推廣	1,361	1,361	-	358	59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呂亭穎02-85126789
文化部 (文化資源司)	3.社區營造及村落文化發展	143,079	139,087	3,992	52,909	9,274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張玉瑩02-85126314
	(經常門)	139,087	139,087	-	51,917	8,674	-	
	(資本門)	3,992	-	3,992	992	600	-	
文化部 (文化資源司)	4.博物館事業推展	12,000	12,000	-	5,300	1,10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彭瀚瑩02-85126328
文化部 (文創發展司)	5.文化創意產業推動與輔導	19,717	19,717	-	4,730	1,743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是否補助及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藍雅琪02-85126587
文化部 (人文及出版司)	6.人文推廣業務	112,160	112,160	-	30,540	5,09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許雅婷02-85126220、蔡旻呈02-85126496
文化部 (人文及出版司)	7.文學發展及閱讀推廣	405	405	-	-	-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鄧立言02-85126477
文化部 (藝術發展司)	8.表演藝術之輔導與推動	30,220	29,220	1,000	9,824	1,953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范芸菁02-85126536
	(經常門)	29,220	29,220	-	9,324	1,870	-	
	(資本門)	1,000	-	1,000	500	83	-	
文化部 (藝術發展司)	9.視覺藝術之輔導與推動	2,880	2,880	-	2,380	1,45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黃詩竣02-85126523、鍾文忠02-85126528
文化部 (藝術發展司)	10.桃園市立美術館興建計畫	202,746	-	202,746	202,746	-	-	黃詩竣02-85126523
文化部 (文化交流司)	11.全球布局策略推展計畫	679	679	-	347	58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曾建霖02-85126710
國家鐵道博物館 籌備處	12.臺北機廠活化轉型國家鐵道博物館園區實施計畫	2,900	2,900	-	900	10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陳淑娟02-87878850轉504
二、文化資產局		1,426,895	373,833	1,053,062	410,539	88,598	-	
文化資產局	1.文化資產維護管理及再利用計畫	34,286	24,071	10,215	15,952	5,156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經常門)	24,071	24,071	-	11,347	3,621	-	1.綜合規劃組：張耕瑾04-22177592
	(資本門)	10,215	-	10,215	4,605	1,535	-	2.古蹟聚落組：楊淑茵04-22177693
							-	3.古物遺址組：賴明利04-22177642
							-	4.傳藝民俗組：黃國書04-22177781
文化資產局	2.文化資產環境與價值深化計畫	1,102,401	243,128	859,273	293,750	57,08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經常門)	243,128	243,128	-	52,750	8,730	-	1.古蹟聚落組：楊淑茵04-22177693
	(資本門)	859,273	-	859,273	241,000	48,350	-	2.古物遺址組：賴明利04-22177642
							-	3.傳藝民俗組：黃國書04-22177781
文化資產局	3.文化資產典藏及防災科技應用計畫	115,237	45,133	70,104	49,077	9,27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經常門)	45,133	45,133	-	16,227	1,900	-	1.綜合規劃組：張耕瑾04-22177592
	(資本門)	70,104	-	70,104	32,850	7,370	-	2.古蹟聚落組：楊淑茵04-22177693
							-	3.古物遺址組：賴明利04-22177642
文化資產局	4.文化資產場域系統治理計畫	174,971	61,501	113,470	51,760	17,092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經常門)	61,501	61,501	-	19,968	3,775	-	1.綜合規劃組：張耕瑾04-22177592
	(資本門)	113,470	-	113,470	31,792	13,317	-	2.古蹟聚落組：楊淑茵04-22177693
							-	3.古物遺址組：賴明利04-22177642
三、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7,000	7,000	-	2,000	333	-	
國立傳統藝術中心	傳統藝術展示與營運計畫	7,000	7,000	-	2,000	333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營運推廣組：黃梅君03-9705815轉1329
四、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15,000	15,000	-	2,750	1,020	-	
國立臺灣工藝研究發展中心	臺灣工藝文化產業中長程計畫	15,000	15,000	-	2,750	1,02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審查結果而定。) 洪文珍049-2334141轉257
五、國家人權博物館		6,700	5,700	1,000	4,500	2,439	-	
國家人權博物館	1.人權教育展示及推廣計畫	2,700	2,700	-	1,500	800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展示教育組：楊詔琬02-22182438轉367
國家人權博物館	2.國家人權博物館中程計畫	4,000	3,000	1,000	3,000	1,639	-	(以上係暫區別列數，實際補助金額仍需依各縣市個案執行進度及審查結果而定) 展示教育組：楊詔琬02-22182438轉367
	(經常門)	3,000	3,000	-	2,000	1,175	-	
	(資本門)	1,000	-	1,000	1,000	464	-	

備註：政事別為「教育科學文化支出」。

計畫名稱：112 年度「文化資產保存活化計畫」

提案單位：臺南市政府

執行單位：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

日期：中 華 民 國 111 年 9 月 21 日

本案係依據文化部112年度對地方政府之計畫型補助款經費分配(依據「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補助辦法」第18條規定辦理)。

預計辦理計畫，分列如下：

- 一、 112 年~113 年臺南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
- 二、 曾文溪流域宋江系統武陣影像及專書出版計畫
- 三、 「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繪本及戲劇推廣計畫
- 四、 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二期
- 五、 「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境內陣頭文物調查第一期
- 六、 臺南市傳統工藝「彩繪」保存維護計畫
- 七、 傳統工藝大師—陳三火、蔡德太與廖慶章之三十六官將作品展
- 八、 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杜牧河專書出版計畫
- 九、 陳玉峰作品之科學影像檢測與彩繪顏料調查研究計畫
- 十、 臺南潘麗水數位化手稿分冊出版
- 十一、 2023 全國古蹟日活動
- 十二、 臺南市 112 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
- 十三、 臺南市 112 年度建物清查複勘計畫
- 十四、 文化資產維護計畫
- 十五、 基督教宣教文物暨文獻修復典藏計畫
- 十六、 111-112 年度台南市臺灣基督長老教會 19-20 世紀宣教文物普查及潛力古物價值調查研究計畫
- 十七、 112 年度「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C 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民間團體、機關及個人)
- 十八、 文化資產維護計畫(獎補助)

- 十九、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
- 二十、直轄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
- 二十一、直轄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修復工程
- 二十二、國定古蹟開元寺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山門等六棟)
- 二十三、直轄市定古蹟學甲慈濟宮劣化調查暨規劃設計
- 二十四、臺南市「歷史建築歸仁穎川家廟」屋脊規帶彩繪及地坪管理維護計畫
- 二十五、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獎補助)

一、112 年~113 年臺南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

計畫目標：

協助本市市定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及暫定古蹟之所有權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執行管理維護事務及提供專業諮詢與建議，形成良性循環，提升臺南市有形文化資產維護管理成果。

計畫內容：

- (一)依據「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第 18 條規定，訪視本市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建築群管理維護情形，並綜彙分析 111 年度訪視紀錄，研定本計畫訪視重點，輔導協助所有權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執行管理維護等事務。
 1. 輔導協助所人、使用人或管理人執行管理維護事務及場所危害風險評估，並提供諮詢與建議。
 2. 輔導協助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23 條及古蹟管理維護辦法第 2 條規定訂定提報管理維護計畫。
 3. 輔導協助公有、私有古蹟及歷史建築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提報申請公部門之經費補助。
 4. 輔導協助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辦理年度資料彙整與提報，並辦理該資料之上傳作業。
 5. 協助對已取得使用許可之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建築群實施管理維護查核，包含查核作業前之初勘。
 6. 彙整本市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建築群之再利用計畫、因應計畫及管理維護計畫完成進度與時間。
- (二)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及暫定古蹟緊急事件(故)之勘查通報與修繕順序之評估建議。
 1. 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及暫定古蹟遭人為污損、破壞時之履勘與通報。
 2. 其他經本處認定屬重大災害（緊急）事件（故），應立即履勘與通報者。
 3. 提供所有人、使用人或管理人撰寫緊急搶修計畫之諮詢

或協助

(三)辦理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管理維護座談會或防災演練。

1. 座談會內容：

- (1) 管理維護事務常見問題、改善對策等課題研討與實際操作。
- (2) 補助公部門及私有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之方法流程與注意事項之宣導。
- (3) 相關政策及法規宣導。
- (4) 示範點之實地參訪與解說。
- (5) 座談會之文件資料與過程應錄影並剪輯彙整。

2. 防災演練與教育訓練：

- (1) 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建築群之防災相關法規宣導。
- (2) 古蹟、歷史建築、紀念建築及聚落建築群之防災教育及實地演練。
- (3) 文件資料與過程應錄影並剪輯彙整（含專題影音）。

(四)輔導成立古蹟、歷史建築示範點。

1. 擬定並執行古蹟、歷史建築示範點計畫，遴選市定古蹟或歷史建築示範點。
2. 示範點表揚、獎勵事項之擬定與建議。

(五)召開訪視巡查小組會議及工作事項檢討會議。

1. 履約期間依實際執行情形召開工作事項檢討會議。
2. 檢討會議報告內容：
 - (1) 履約期間各委託工作項目執行情形之彙報分析。
 - (2) 履約期間各委託工作項目執行進度之提報。
 - (3) 履約期間遭遇困難之研討與建議事項。

二、曾文溪流域宋江系統武陣影像及專書出版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為統整 110 年「曾文溪流域宋江系統武陣陣法及技藝影像紀錄解說計畫」及 111 年「臺灣獅陣-西港刈香金獅陣研究」成果並印刷出版。

上揭兩項計畫皆鎖定臺南市曾文溪流域內量多質精的宋江武陣為對象，透過田野調查、研究紀錄，包含宋江獅陣自籌組開館、出陣、謝館等的完整紀錄片、以及有關臺灣獅陣及「西港獅」為研究主軸的嚴謹學術論文，期藉由本案之整理出版，厚實曾文溪流域豐富精采的宋江武陣研究資源，並將此傳統文化紀錄、傳習，使之更廣為人知。

計畫內容：

- (一)「曾文溪流域宋江系統武陣陣法及技藝影像紀錄解說計畫」：規劃此案 4 部完整紀錄片成果，搭配文字導聆、劇情大綱、以及該陣頭之精要簡介等內容；以紀錄影片搭配導聆手冊的形式設計編排、印刷出版。
- (二)「臺灣獅陣-西港刈香金獅陣研究」：此為文史工作者趙守彥先生於 111 年完成之碩士論文，研究內容從「舞獅」這項古老的表演藝術出發，爬梳其在臺灣這塊土地上，隨著外部社經環境、文化變遷等的影響，發展出「臺灣獅」、「廣東獅」，進而作者延伸到西港金獅陣的成立，及其參與國家重要民俗西港刈香等之研究。因此研究之田野調查時間橫跨三科(2015、2018、2021)西港刈香，深入訪談調查，釐清西港獅的祖師信仰、各獅陣獅頭彩繪特徵、西港獅參與刈香從暗館、入館、開館、探館、刈香遶境到謝館的程序、各獅陣使用的兵器、表演內容、師承腳巾及組織運作等內容，臺南市文資處特別邀請趙守彥先生授權此論文文本內容，藉由合作出版之形式，將此西港刈香獅陣重要的學術研究轉譯為更為親近大眾的文本內容，透過印刷出版，介紹給臺南、臺灣的民眾。

三、「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繪本及戲劇推廣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為 110 至 111 年文化部文資局 C 類補助「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讀劇繪本計畫」案之延續，本計畫以該案設計完成之繪本進行印刷出版，並規劃辦理繪本推廣活動；另外，依該案所完成之劇本，進行 2024 年正式演出前之前置工作，包含演員排練、服裝音樂設計、舞台科技設計等規劃。希望

透過專屬劇本創作，以有故事性、趣味性的戲劇演出形式，同時，結合繪本印製推廣，讓大眾藉由不同形式親近此民俗，並在平時無辦理王醮期間，保存推廣此重要民俗。

計畫內容：

本計畫內容涵蓋二項已執行完成之階段性成果，分別將之延續規劃如下：

- (一)「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繪本印刷出版及推廣計畫：規劃繪本之印刷出版，並於繪本上市後，進行校園及大眾推廣活動，與本市至少 10 所國小合作，以繪本文本說故事的方式讓國小學童認識，另外，規劃對外場次，例如書店、圖書館等，以親子共讀共學的方式，將繪本介紹給親子族群。
- (二)「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國光劇團戲劇製作計畫：此為前案(110 年 C 類)之延續，以「百年王醮」為劇本，2023 年前期進行戲劇製作工作，內容包含服裝設計製作、舞臺設計、燈光、編劇、編舞及劇照拍攝等工作；之後，預計於 2024 年正式於臺南藝術節首演。

四、 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二期

計畫目標：

本案欲透過團隊進駐輔導，協助民俗保存團體建立文件資源保存管理架構，在本處先前委託團隊執行「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第一期、第二期）」「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培力計畫」、「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一期）」之經驗及基礎上，於本計畫中擇定 6 項民俗（6 個保存團體）進駐輔導，並規劃至少 2 場成果展示工作坊，期使民俗保存者了解文件資源管理之重要性。

計畫內容：

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規定，臺南市截至目前為止，已針對本市登錄之 43 項民俗中的 19 項民俗擬定保存維護計畫，並於 2020 年進行臺南市民俗類無形文化資產培力計畫。本市委託之團隊於保存維護計畫及培力計畫執行輔導期間，發現許多保存者的文件資源分類、造冊、歸檔、電子化等系

統化工作需盡快處理，例如已有電子檔形式的保存缺乏系統性分類歸檔；另外，早期約 6、70 年代的紙本資料、底片照片，或 VHS 錄影帶等未進行全盤整理，文件資料多散落於廟宇不同空間、或倉庫中待整理。

緣此，本市於 2021 年啟動「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一期)」，擇定 6 項民俗（6 個保存團體）進駐輔導，並規劃 2 場相關成果展示、露出，獲致豐碩成果。奠基於此經驗基礎，本計畫預計將從尚未進行文件整飭之其餘民俗中，續擇 6 項（6 個保存團體）進行文件資源之調查整飭，規劃 2 場成果展示工作坊。

編號	已進行保存維護計畫之名單	計畫名稱
1	將軍苓仔寮保濟宮冬至送火王	106-107 年臺南市 無形文化資產 (市定及列冊追蹤) 訪查及 輔導計畫
2	鹿耳門天后宮送迎神儀典	
3	佳里金唐殿蕭壠香	
4	鹽水蜂炮	
5	安定真護宮王船祭	
6	安定長興宮瘟王祭	
7	鹿耳門聖母廟土城仔香	
8	安平靈濟殿孤棚祭	
9	大成至聖先師釋奠典禮	107-108 年臺南市 民俗類 無形文化資產保存 維護計畫
10	新營太子宮太子爺生進香祭典	
11	關廟山西宮遶境暨王醮祭典	
12	安定保安宮直加弄香	

13	永康廣興宮境內擔餅節	
14	新營鹽水學甲放粉鳥（紅腳）苓	
15	太陽公生及九豬十六羊祭品	
16	學甲上白礁暨刈香	
17	安平迎媽祖上香山	
18	大內頭社太祖夜祭	108 年臺南市西拉 雅夜祭 無形文化資產保存 維護計畫
19	佳里北頭洋平埔夜祭	

編號	已進行文件資源調查整飭之名單
1	安定長興宮瘟王祭
2	安定真護宮王船祭
3	鹿耳門聖母廟土城仔香
4	鹿耳門天后宮送迎神儀典
5	安平靈濟殿孤棚祭
6	大成至聖先師釋奠典禮

五、「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境內陣頭文物調查第一期

計畫目標：

「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於 108 年由文化部文資局公告登錄為重要民俗，且認定「關廟山西宮、歸仁仁壽宮及保西代天府(大人廟)」為保存者。三大廟交陪深厚，每逢王醮，三大廟香境各庄連動，籌組陣頭數量十分可觀，在表現臺南陣頭文化上具重要意義；然有鑒於三大廟王醮舉辦時間間隔較長，陣頭組陣時機較少，長期來看，南關線陣頭各項文化、技藝等傳承頗為不易，陣頭之重要文物也較難妥善保存、傳承。

本計畫期望透過先期文物資源調查，對陣頭重要文物進行清查、紀錄、造冊，並將造冊結果進行數位化，逐步掌握南關線陣頭之重要文物資源，讓南關線陣頭在未來的各項傳承推廣工作中，能更清楚自身文化之價值與特色、重視文物之典藏保存，為未來的傳承、教育、推廣，累積重要的資源與能量。

計畫內容：

考量計畫期程，本次計畫將以關廟山西宮境內陣頭，作為文物調查第一期之對象，往後再接續進行另外兩大廟（仁壽宮、保西代天府）境內陣頭之文物調查。

本計畫以 2018 年（戊戌科）王醮仍組陣出陣的 12 陣庄頭陣為對象，進行以下工作：

- (一) 陣頭文物資源盤點
- (二) 陣頭文物紀錄、造冊
- (三) 提出重要文物現況改善建議
- (四) 文物造冊結果數位化

行政區域			隸屬宮廟	陣頭
關廟區 內 五甲頭	一甲頭	香洋里	王爺廟巡天府	無（外聘）
	二甲頭	關廟里	隙仔口玄武殿	龍陣
		山西里	過坑仔玄武壇	金獅陣
		北勢里	北勢代天府	金獅陣
	三甲頭	新埔里	新埔代天府	宋江陣
		新光里	新光代天府	宋江陣
				天子門生
			許厝湖壇	跳鼓陣
	四甲頭	香洋里	田中央仔觀音寺	無（外聘）
		花園里	花園上帝公壇	蜈蚣陣
		松腳里	松仔腳聖母廟	宋江陣
		東勢里	東勢清水祖師壇	金獅陣
	五甲頭	五甲里	五甲五甲壇	拍面宋江陣
關廟區 外 龍崎區	龍崎區	崎頂里	石梯仔代天府	宋江陣
		中坑里	中坑（三塊厝仔） 代清宮	跳鼓陣（外聘）

六、臺南市傳統工藝「彩繪」保存維護計畫

計畫目標：

依文化資產保存法第 92 條及施行細則第 34 條規定，針對本市已登錄傳統工藝「彩繪」及兩位保存者潘岳雄、廖慶章為對象擬定保存維護計畫。

計畫內容：

- （一）基本資料建檔：建立臺南地區彩繪工藝基礎資料，包含研究論述、發展概況、技法特色及保存者之現況基本資料。
- （二）調查與紀錄製作：以本市歷年相關調查研究計畫成果為基礎，搭配文獻研究、拍攝與各種資訊蒐集方式，記錄、描述本市「彩繪」工藝與兩位保存者之技藝內涵、藝術價值，及傳承現況。
- （三）傳習與傳承活動：以彩繪保存者認同前提，擬定合宜之系統性傳習教學實施方案，提升世代傳承意識。

- (四) 教育推廣活動：彙整本市歷年辦理彩繪工藝相關教育推廣活動資料，在過往經驗基礎上強化彩繪工藝與校園傳習、社區教育之連結，增進大眾對彩繪工藝之認識與認同。
- (五) 保護與活化措施：針對「彩繪」工藝現況需求，研擬具體保護與活化措施，使珍貴工藝不致因現實環境面臨衰退危機，重續活力。
- (六) 定期追蹤紀錄：設計定期追蹤記錄表格與方案，持續關注彩繪工藝之發展變化與保存維護計畫實施狀況，以利適時調整。
- (七) 其他相關事項：為達保存維護之目的之其他建議事項。

七、傳統工藝大師—陳三火、蔡德太與廖慶章之三十六官將作品展

計畫目標：

本案以「36 官將」為主題，首次集合廖慶章的彩繪、蔡德太的鑿花及陳三火的剪黏作品，辦理展示並搭配展期規劃相關推廣活動，並出版圖錄，落實文化資產保存。

計畫內容：

(一) 展覽

透過展示規劃將不同工種在同一主題下呈現，藉由展示的手法及轉譯，將工藝創作的內涵推廣予大眾。

(二) 相關推廣

展覽期間規劃相關推廣活動，如講座、手作工作坊、線上互動遊戲等。

(三) 圖錄出版

集結展示作品出版圖錄，並邀請學者專家撰文賞析展覽內容，不僅留下紀錄也讓無法參觀展覽的民眾認識傳統工藝。

八、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杜牧河專書出版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重要傳統工藝泥塑保存者杜牧河藝師的技藝出版專書，藉此使讀者認識保存者的生平、習藝歷程、技法知識及該項工藝的特色，以發揚臺灣傳統工藝的智慧與價值。

計畫內容：

針對本處 111 年執行完成之「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杜牧河研究調查及撰寫計畫」進行美編印刷出版。專書內容包括：土屬工藝介紹、藝師習藝歷程、技法與工序、作品造型賞析等。

九、陳玉峰作品之科學影像檢測與彩繪顏料調查研究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規劃進行兩年期的陳玉峰彩繪作品之保存科學調查研究。本計畫重點關注在陳玉峰少年時期至青壯年時期的作品（1918-1943）。預定選擇的案例為現已被指定或登錄文化資產的私宅或寺廟中的彩繪為主；此外，針對位處臺南市並經評估具文化資產價值潛力，且可能於未來被指定的陳玉峰重要作品，將在取得所有權人同意後展開調查研究。達成目標為（1）重建府城陳家彩繪流派的早期歷史；（2）以科學影像調查及非破壞性檢測進行研究以促進保存及修復科學化。

計畫內容：

- （一）陳玉峰彩繪作品影像及線稿的保存：以科學影像調查主要是使用可見光攝影及紅外線攝影對陳玉峰的畫作進行繪稿記錄與保存，以作為往後清潔及修復的參考依據。
- （二）陳玉峰於各時期使用的顏料成分分析與資料建置：以非破壞性檢驗方式，含 X 射線螢光光譜儀、顯微拉曼光譜儀及傅立葉紅外光譜儀來進行畫作上的色粉及展色劑成分分析。本計畫成果將成為將來修復陳玉峰

畫作及討論同時期古蹟歷史建築中彩繪修復材料的重要依據，對於臺灣文化資產修復及保存技術的提升俾有所助益。

十、 臺南潘麗水彩繪手稿分冊出版

計畫目標：

本次計畫接續 111 年〈臺南潘麗水彩繪手稿分類整理暨數位化計畫〉執行成果，進行分冊出版，並輔以廟宇彩繪壁畫拍攝作品，編寫典故說明，可作為未來古蹟、歷史建築及聚落、古物等文化資產進行修復及考證之依據，並豐富臺灣文資保存技術之文獻資料，以達文化資產保存及修復考證之效益。

計畫內容：

本計畫就前項數位化手稿整理一案，依其所執行之編列清冊項目，依主題分為戲齣、花鳥山水、人物(暫定)等類別作分冊出版。

出版後的彩繪手稿除作為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古物修復上之依據，亦可進行修復上的比對及考證，其對於文化資產保存技術及修復上具有顯著之重要性，不僅補齊臺灣傳統彩繪資料，甚或提供未來文化資產保存技術與古蹟、歷史建築、聚落及古物等文化資產修復及研究使用。

十一、 2023 全國古蹟日活動

計畫目標：

依據歐洲國際遺產日核心主題，訂定本市的文化資產月主題，且為提高本活動的可親近性及，透過「趣味、創新、實作、互動」的模式，以講座、實境遊戲、走讀、展示、線上電競賽等形式，結合臺南在地深厚的文化內涵，期盼拉近文化資產與民眾的距離，帶領大家體驗臺南多元豐富的珍貴寶庫。

計畫內容：

- (一) 開幕記者會：精彩表演、啟動儀式，並邀請嘉賓與民眾共同試玩「尋神記」實境解謎遊戲。
- (二) 實境解謎遊戲：以各文資標的、古蹟景點或文化園區為軸，透過遊戲、解謎的方式將其串連，並提供完成任務者年度限定紀念品。
- (三) 小市集：透過文化資產展示及實作體驗，以市集的形式，讓一般大眾無負擔認識文化資產。
- (四) 走讀：以小旅行的方式，認識文化資產的價值與元素，從建築美學、民俗祭典、傳統工藝、傳統表演藝術等，貫穿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
- (五) 講座：邀請熟知文化資產的專家學者及文史工作者，透過活潑生動的方式，讓民眾可以深入淺出的認識文化資產。
- (六) 文資小學堂線上電競賽：以臺南深厚多元的文化資產為題，結合活潑生動的方式，希望透過無負擔的學習方式，讓年輕學子可以無隔閡地近距離接觸文化資產相關知識，大家一起鬥鬧熱，並進一步產生互動交流，擦撞出精采創意的火花，促進文資教育的扎根與傳承。
- (七) 行銷宣傳規劃：包含專屬小編、GDN 廣告曝光等

十二、臺南市 112 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主要針對本市境內直轄市定考古遺址（麻豆水堀頭考古遺址、道爺古墓、道爺南糖廊考古遺址、南關里東及右先方考古遺址、五間厝南考古遺址、瘦砂考古遺址、旗竿地考古遺址、木柵考古遺址、三分子日軍射擊場考古遺址），以及列冊考古遺址（國母山考古遺址、烏山頭考古遺址、八甲考古遺址、埤子頭考古遺址、中西區青年段 301-1、305 兩筆地號、關廟區埤子頭段 1331-5、1331-6 兩筆地號）及臺南市內多處重要考古遺址（包括以考古文化命名考古遺址，如蔦松考古遺址；具學術史地位考古遺址，如牛稠

子考古遺址)，依法進行直轄市定考古遺址暨重要考古遺址之日常巡查、緊急維護及教育推廣等相關監管維護事項，以達到大臺南境內考古遺址文化資產保存及活用之目的。

計畫內容：

（一）文化資產保存諮詢服務

透過工務局建築執照、拆除執照之核發管制，受理民眾函詢開發案是否涉及文化資產事宜，以事先掌握可能影響遺址之開發行為。若遇工程發見或民眾通報，則前往勘查，以掌握遺址狀況並依法請其停工，同時也提供相關單位諮詢後續遺址保存等相關事宜。

（二）定期巡查

計畫期間將依《考古遺址監管保護辦法》第四條之規定，九處指定考古遺址至少每月巡查一次，五處列冊考古遺址例行性巡查至少每季一次。尚未指定或列冊之重要疑似考古遺址，開發風險高之考古遺址如無開工現勘，至少每季一次；開發風險低之考古遺址如無開工現勘，至少每年一次。並依相關規定，填具相關巡查表格，內容包括：巡查地點、巡查日期、保存狀況、照片及建議事項。

（三）配合開發案增加巡查頻率並規劃巡查路線

有關疑似考古遺址及其 500m 敏感區，目前《文化資產保存法》相關法規並未強制要求民眾需進行施工監看，針對未能自聘考古專家學者之民間開發案地，本處除增加巡查頻率外，並於開工時進行現勘，以維護遺址文化資產價值。

（四）日常及緊急維護

為避免植栽生長、暴雨洪泛以及其它人為因素造成遺址景觀及埋藏地下遺物遭受破壞，除配合日常巡查期間進行日常性維護外，另針對洪泛季節以及特定開發工程，則除加強巡查頻率外，亦機動調派人力，進行緊急性之搶救維護。此外，面對突發狀況，可即時調派人力進行勘查掌握狀況，並適時介入輔導，並因應天然力災害對考古遺址

之影響，採取必要之緊急維護措施，以達成保存考古遺址之效用，或能發現其他重要之疑似考古遺址。

(五) 以本市考古遺址為主題，規劃考古遺址教育推廣活動

鑑於本市考古遺址數量與出土遺物眾多，且 111 年度隆田文化資產教育園區正式開幕，將作為本市考古遺址教育推廣與典藏之重要場域，增進參訪民眾對考古遺址之認識，規劃常設展覽，亦回應民眾對園區內可看到考古遺址出土遺物的期待。

(六) 規劃工程開發遺址數位講習

以「工程中發現考古遺址」為主題，並以本市普羅大眾為客群規劃考古遺址數位講習，該講習將提供本市普羅大眾閱覽，並作為本市考古遺址數位化教育之教材。

十三、臺南市 112 年度建物清查複勘計畫

計畫目標：

本計畫將針對善化區、安定區、新市區進行具文化資產潛力的建物複勘，達成下列目標。

- (一) 瞭解具文化資產潛力之各類建築個案資料。
- (二) 掌握具文化資產潛力之各類建物分布情況。
- (三) 將具文化資產潛力建物有效分級，以作為應對民眾提報或具緊急狀況是否暫定古蹟之初步判斷參考。
- (四) 提供本市都市規劃興闢或建築管理等其他局處相關業務參考。

計畫內容：

臺南市自民國 90 年起，即開始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94 年版本)第 12 條辦理具古蹟、歷史建築價值建物之普查作業。於民國 90 年至 92 年完成原臺南縣 31 區；民國 91、92 年完成臺南市中西區兩區；96 年完成安平港歷史風貌園區；民國 102 年完成臺南市北、東及南區普查。民國 90

年則有臺南市安南區傳統民宅之調查。

惟上述較早期進行之歷史建築普查成果距今已有十餘年，年代更迭、環境變遷等因素，造成該普查成果恐已與現況不符，不利本府後續採用及追蹤。本府遂於 105 至 107 年間針對民國 90 年至 92 年所作之原臺南縣 31 區、臺南市安南區等行政轄區，再次依據其舊有之普查資料，進行複查追蹤，並針對所複查出具文化資產潛力標的之名單進行分級。

110 年本府持續針對中西、安平及北東南等行政轄區，自 92 年、94 年及 102 年完成普查後，約近千處建物標的再辦理追蹤調查。且進一步建立個案詳細資料，進行分級管理，作為文化資產保存及相關市政參考之依據。

本計畫為因應近年善化區、安定區、新市區發展需求，區域內之建物改建日趨頻繁，故進行此三區之具文化資產潛力建物複勘。

十四、文化資產維護計畫(經常門)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推廣。

十五、基督教宣教文物暨文獻修復典藏計畫

計畫依據：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要點」、D 類一覽表古物補助項目第六款規定辦理。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認為文獻遺產(documentary heritage)描繪出人類社會的思想、發現及成就之演變，是過去留給目前及未來國際社會的世界文化遺產，1992 年啟動保存發展文獻遺產之世界記憶計畫 (Memory of the World Programme)，透過建立國際、區域及國家記憶的名錄，認證文獻遺產在保存與維護記憶層面的地位，並推動以適當

技術保存文獻，協助文獻遺產之普及與利用。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推動「臺灣世界記憶國家名錄計畫」，旨在發掘臺灣珍貴文獻遺產，建立國家記憶名錄，結合古物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協助文獻資產保存及數位化，促進公眾接近、傳播與利用，藉以建立臺灣共同記憶與認同；並逐步推動申請區域名錄或世界名錄，讓臺灣的獨特記憶在世界能認識。

計畫目標：

配合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推動「臺灣世界記憶國家名錄計畫」，發掘臺灣珍貴文獻遺產，建立國家記憶名錄，結合古物文化資產保存法規，協助教會文獻資產保存及數位化，促進公眾接近、傳播與利用，藉以建立臺灣共同記憶與認同；並逐步推動申請區域名錄或世界名錄，讓臺灣的獨特記憶在世界能認識。

計畫內容：

此次計畫針對臺南基督教會文物的藝術作品、生活及儀禮器物、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等進行修復，內容如下：

- (一) 早期牧師生活用品包括，當時代的古老建材及日常器物，體現庶民生活的歷史，也看見外國人扎根本土的小縮影。
- (二) 早期牧師收集之原住民器物，可說明教會跨族群宣教的觸角，及福音與文化的對遇。
- (三) 早期牧師教學用器具，述說著科學革命、啟蒙運動與敬虔主義合流的多角度宣教。肖像及字畫記錄了初代名牧與功勞者，還有用藝術取代文字的宗教媒材。歷史匾額則是大型的木構件文物，同為所謂「文字傳道」的最好見證者。
- (四) 教學宣教用的雕版則可管窺活字版印刷機組運作模式、涵蓋範圍與印刷方式，確立了臺灣最早的西式印刷形式與歷史。

十六、 111-112 年度台南市臺灣基督長老教會 19-20 世紀宣教文物普查及潛力古物價值調查研究計畫

計畫目標：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典藏許多各式基督教相關文物，蘊藏長老教會來臺宣教淵遠流長的歷史記憶，惟臺南市目前尚未有指定為古物之教會文物，本次計畫亦為臺南市文化資產管理處與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合作，再度針對教會文物展開普查。

計畫內容：

本次普查計畫地點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檔案館及其前身「臺灣教會歷史資料館」(與長榮中學校史館共構)，以及臺南神學院甘為霖館(原圖書館)，並針對教會文物的藝術作品、生活及儀禮器物、圖書文獻及影音資料為普查重點。本計畫預計完成：

- (一)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所典藏文物之普查與登錄建檔，俾利未來執行各類管理及運用事宜，共 297 件，並進行文資身分建議，建議指定一般古物者，填寫至第二階段表。
- (二) 建議指定一般古物之文物進行調查研究，參照古物指定基準進行文物之文化資產價值研究，並完成第二階段表。
- (三) 普查同時進行初步檢視、整理，以表面除塵確保文獻之清潔，並預防蟲菌汙染，以延長其保存，建立文獻文物館內典藏管理系統，將文獻文物予以分類歸納後入庫典藏，俾利未來執行各類管理及運用事宜。

十七、 112 年度「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C 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民間團體、機關及個人)

C類「經常門」補助對象為直轄市及縣市政府、專業團隊與民間團體及個人，每年函轉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函，通知轄內符合提報資格之單位與個人提出申請。申請補助案件分6類(傳統表演藝術、傳統工藝、民俗、傳統知識與實踐、口述傳統、文化資產保存技術)。所提申請補助計畫，經文資處初審並填列地方配合款預算後，提送文化資產局複審。獲核定計畫之補助款由文化資產局編列支付，相應市款為補助款的百分之十。

十八、 文化資產維護計畫(經常門-獎補助)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維護及推廣。

十九、 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資本門)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二十、 直轄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

計畫目標：

妥善修復古蹟建築本體，予以有效再利用的最大化 並改善基地之環境景觀品質。修復後使建築物生命週期再循環，空間機能的持續使用。藉由舉人宅邸住居文化資產保存的成效，使府城歷史空間的氛圍相得益彰。

修復原因：

- (一) 建物多處結構損壞，牆體開裂與材料老化，已達整體修復之階段。
- (二) 內外彩繪、雕刻、泥塑剪黏等裝飾已遭相當程度的破壞。

(三) 木構件有腐朽、蟲蟻、潮氣與植物攀生危害，有整體改善之必要。

(四) 古宅之在地歷史文化、科舉文化、住居文化，進行活化及再利用。

修復範圍：古蹟本體：四合院本體及前埕、後院。

二十一、直轄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修復工程

計畫目標：

妥善修復古蹟建築本體受損部位，改善機電管線設備及公共廁所，增進使用便利性與安全性，彰顯文化資產多元價值，提升總體保存活化效益。

修復原因：

神學院的古蹟本體校舍（含本館及西校舍共兩棟）與禮拜堂，雖持續有日常維護，然因使用年久，歷經多次地震、颱風侵擾，乃有局部構體損裂、屋頂牆面滲漏、木構與門窗朽壞、粉刷老化斑駁、管線設施老舊等問題，迄待進行修復並改善廁所等服務設施，使能延年益壽並符合當代需求。

修復範圍：

此次修復工程標的包含：本館、西校舍及禮拜堂等三棟古蹟建築，以及前述建築物所圍塑的十字花園中庭、舊有校區大門與圍牆. 等。其修復內容包括古蹟本體和附屬設施等。

二十二、國定古蹟開元寺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山門等六棟)

計畫目標：

本計畫擬延續 1993 年「台南市第二級古蹟『開元寺』調查

研究與修復計畫」及 2020 年「國定古蹟開元寺外山門、左右廂房、大士殿、功德堂、南山堂及圓光塔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工作成果，進行六棟古蹟本體之修復規劃設計並擴及實施「山門」之現況損害補充調查，期以針對該六棟建築因地震、老化、風雨、潮氣…等外在因子所造成之明顯損害，以及原有構造潛在的永續維護問題，提出具體改善策略與方案，作為後續實施修復工程之實施依據。

修復原因：

1985 年開元寺指定二級古蹟，本體範圍包含山門、彌勒殿、大雄寶殿（含拜亭）等三棟建築，1998 年修復工程完工。二十餘年來歷經多次地震、颱風等天災侵擾，山門曾出現構架移位、屋頂滲漏、壁體開裂、彩繪斑駁、泥塑受損等現象，故本計畫擬將山門現況損害調查納入工作項目。

另 2013 年變更國定古蹟開元寺古蹟範圍，本體增加外山門、左廂房、右廂房、大士殿（含功德堂、南山堂）、圓光塔等建築，2020 年已完成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本計畫規劃將此新增的五棟連同山門共計六棟古蹟本體，一併實施修復工程規劃設計，以持續推動國定古蹟開元寺之總體保存事業。

工作內容：

（一） 山門現況損害補充調查，包含下列：

1. 古蹟本體：屋頂、木構、壁體、粉刷、地坪、門窗、彩繪、剪黏等。
2. 附屬文物：泥塑、匾額、聯對等。
3. 其他：消防、機電、照明、保全等。

（二） 六棟古蹟本體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山門依據本案現況損害補充調查成果及「台南市第二級古蹟『開元寺』調查研究與修復計畫」（1993 年 10 月）執行，

包含結構安全評估與檢討；其餘5棟參照「國定古蹟開元寺外山門、左右廂房、大士殿、功德堂、南山堂及圓光塔調查研究及修復計畫」(2020年6月)實施。

二十三、直轄市定古蹟學甲慈濟宮劣化調查暨規劃設計

計畫目標：

完成古蹟建築本體現況劣化損壞的部分之調查及規劃設計，以利後續修復工程之進行，避免損壞擴大。

本計畫針對古蹟建築之劣化壁體、彩繪及損壞木構件提出適宜之修復工法，並擬定修復圖說及工程預算後發包施作，後續將辦理修復工程，延續其文化資產價值。

計畫內容：

- (一) 古蹟建築本體現況全面劣化損壞部分之調查。
- (二) 古蹟建築本體現況劣化規劃設計，修復項目如下：
 1. 三川殿、拜殿、正殿、後殿山牆內側白灰粉刷仿作。
 2. 三川殿、正殿、軒亭、後殿山花及簷板紋路整修。
 3. 三川殿、拜殿、正殿剪粘泥塑整修。
 4. 三川殿、拜殿、正殿、軒亭、後殿之油漆彩繪整修。
 5. 後殿灰泥壁畫整修。
 6. 正殿筒板瓦屋面整修。
 7. 鐘鼓樓 RC 柱樑修復及補強。
 8. 左右護龍外側清水磚台度整修。
 9. 正殿神龕座整修。
 10. 左右過水廊(含前後)木構造局部拆解整修。
 11. 左配殿與左護龍交接處垂直裂縫整修。
 12. 全區木構件油漆開裂處拆解後仿作。
 13. 其他經調查劣化損壞部分所需辦理修復。

二十四、臺南市「歷史建築歸仁穎川家廟」屋脊規帶彩繪及地坪管理維護計畫

計畫目標：

針對目前古蹟劣化之構件提出適宜修復工法與設計圖說，使古蹟修復保存得宜，並可保有原有建築風貌與延續文化資產價值。另建築本體及周邊環境未來辦理活動，如祭祀習俗相關活動能有較舒適之場地。

修復原因：

經 2020 年東山地震，導致建物主要於正殿拜殿屋脊及規帶有不同程度的斷裂、裂縫、破漏等損壞導致彩繪及單彩亦遭破壞，雖已於 2021 年進行 109 年東山地震歸仁區穎川家廟災後復建工程，但屋脊規帶彩繪及內、前外埕受損之地坪亟需盡速進行全面清理修復及內、前外埕地坪翻修等修復工程。

計畫內容：

本計畫執行屋脊規帶彩繪及地坪修復規劃設計及工程、監造與紀錄。

二十五、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資本門-獎補助)

依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補助專業團隊、民間團體辦理文化資產保存維護。

112年度文化資產保存活化計畫(申請案件明細)					
項次	案名	補助款	市配	合計	計畫科目
1	112年~113年臺南市文資防護專業服務中心	1,440,000	960,000	2,4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2	曾文溪流域宋江系統武陣影像及專書出版計畫	840,000	210,000	1,05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3	「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繪本及戲劇推廣計畫	1,500,000	375,000	1,875,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4	民俗類保存者文件資源調查整飭計畫第二期	800,000	400,000	1,2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5	「南關線三大廟王醮暨遊社」境內陣頭文物調查第一期	480,000	120,000	6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6	臺南市傳統工藝「彩繪」保存維護計畫	560,000	140,000	7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7	傳統工藝大師－陳三火、蔡德太與廖慶章之三十六官將作品展	1,600,000	400,000	2,0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8	重要傳統工藝保存者杜牧河專書出版計畫	400,000	100,000	5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9	陳玉峰作品之科學影像檢測與彩繪顏料調查研究計畫	1,600,000	400,000	2,0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10	臺南潘麗水數位化手稿分冊出版	720,000	180,000	9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11	2023全國古蹟日活動	521,000	1,429,000	1,95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12	臺南市112年度考古遺址監管保護工作執行計畫	1,750,000	750,000	2,5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13	臺南市112年度建物清查複勘計畫	1,280,000	320,000	1,6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14	文化資產維護計畫	509,000	216,000	725,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業務費
	合計	14,000,000	6,000,000	20,000,000	
15	基督教宣教文物暨文獻修復典藏計畫	2,100,000	750,000	2,85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獎補助費
16	111-112年度台南市臺灣基督長老教會19-20世紀宣教文物普查及潛力古物價值調查研究計畫	1,271,000	808,000	2,079,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獎補助費
17	112年度「文化部文化資產局文化資產保存修復及管理維護補助作業要點」C類無形文化資產補助案(民間團體、機關及個人)		571,000	571,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獎補助費
18	文化資產維護計畫	229,000	271,000	500,000	文化業務-文化資產-獎補助費
	合計	3,600,000	2,400,000	6,000,000	
19	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	3,500,000	1,500,000	5,0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設備及投資
	合計	3,500,000	1,500,000	5,000,000	
20	直轄市定古蹟臺南石鼎美古宅修復工程	10,080,000	9,070,000	19,15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21	直轄市定古蹟原臺南神學校校舍暨禮拜堂修復工程	18,331,000	6,547,000	24,878,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22	國定古蹟開元寺修復工程規劃設計(山門等六棟)	842,000		842,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23	直轄市定古蹟學甲慈濟宮劣化調查暨規劃設計	420,000	245,000	665,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24	臺南市「歷史建築歸仁穎川家廟」屋脊規帶彩繪及地坪管理維護計畫	1,425,000	1,140,000	2,565,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25	有形文化資產修復計畫	1,402,000	498,000	1,900,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建築及設備-獎補助費
	合計	32,500,000	17,500,000	50,000,000	
	經常門補助款墊付合計	17,600,000	8,400,000	26,000,000	文資局補助上限18,026,000元
	資本門補助款墊付合計	36,000,000	19,000,000	55,000,000	文資局補助上限70,572,000元
	總計	53,600,000	27,400,000	81,000,000	